卢氏县公办养老机构整合改造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标段）

项目编号：三卢竞磋采购-2026-103、LSGZ[2026]242-ZC187

采 购 人：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 27

第四章 评审办法 4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49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的委托，就卢氏县公办养老机构整合改造提升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卢氏县公办养老机构整合改造提升项目

2、项目编号：三卢竞磋采购-2026-103、LSGZ[2026]242-ZC187

3、采购人：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

4、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一标段建设内容为五里川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及兴贤里特困供养中心室内外改造及装饰装修；二标段采购内容为配套物品采购及监控、智慧养老设施升级等；

5、采购预算：¥1378377.63元（其中一标段：663930.63元，二标段：714447.00元）

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两个标段

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8、招标范围：一标段：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标段：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清单等全部内容；

9、质量要求：一标段：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标段：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要求；

9、计划工期（供货期）：一标段工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

二标段供货期：签订合同后25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10、建设地点：卢氏县兴贤里、五里川

11、质保期：1年

1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标段：

3.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3.1.2、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投标人在职职工，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

3.1.4、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2025年度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或自行承诺）；

3.1.5、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或近三个月企业税收证明材料）；

3.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等问题。

3.1.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3.1.8、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1.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1.10、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

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或打印页，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1.1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1.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标段：

3.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3.2.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3.2.3、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且已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2.4、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2025年度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或自行承诺)；

3.2.5、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或近三个月企业税收证明材料）；

3.2.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等问题。

3.2.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3.2.8、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2.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2.10、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或打印页，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2.1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2.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办理CA证书：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31102/4defc9b5-408e-47f2-9e9f-1f376a06ee1f.html

2、文件下载时间：2026年10月09日00时00分至2026年10月26日08时40分；

3、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磋商文件费用。

四、供应商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响应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需要完善主体库信息。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五、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

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开评标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10月26日08时40分；

2、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3、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二评标室；

七、其他事项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采购人不组织投标单位踏勘现场。

八、发布磋商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同时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亚楠

联系电话：0398-7863556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民政局

联系人：段志强

电话：13693987598、0398-7872335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清惠路中段

采购人：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

联系人：杨占有

电话：18639851999

地址：卢氏县东明镇西苑路与洛北大渠交叉口东北角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瑞鸽

电话：15239806083、13323983558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 乡道南弘泰小区 1 号楼 1 单元 3 层 302 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人	采购人：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 联系人：杨占有 电话：18639851999 地址：卢氏县东明镇西苑路与洛北大渠交叉口东北角
1.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瑞鸽 电话：15239806083、13323983558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1号楼1单元3层302号
1.3	项目名称	卢氏县公办养老机构整合改造提升项目
1.4	招标标段	二标段
1.5	预算金额	二标段：¥714447.00元
1.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7	采购内容	二标段采购内容为配套物品采购及监控、智慧养老设施升级等；（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
1.8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25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1.9	质保期	1年
2.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要求
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2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日前
2.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2日前
2.4	磋商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26日08时40分
2.5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2.6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2.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3年01月01日以来同类项目
2.8	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的，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2.9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上传完后，为了验证CA锁是否正常，建议模拟解密下。
3.0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10月26日08时40分 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二评标室；
3.1	磋商顺序	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顺序磋商。
3.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为 3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3	是否授权磋商专家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由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100%支付。
3.5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为政府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为100万元以下，按照成交金额的1.7％收取。
3.6	采购预算价	本项目二标段采购预算价¥714447.00元 凡磋商响应供应商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该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3.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划定标准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本项目采购标的二标段：工业。
3.8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9	报价	1、本次竞争性磋商采取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直接填报于磋商响应文件中，综合评标基本完毕后进行第二轮报价。 2、供应商所报总价包含此项目中采购、安装、调试、运输、税金、培训、售后及伴随的其他服务等所有费用。
4.0	偏离情况	允许正偏离
4.1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形式响应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二标段的核心产品为：**边缘计算设备**。
4.2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根据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需用CA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中标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交贰份纸质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有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需加盖公章。
4.3	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4.4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响应人、响应人（以下简称“响应人”）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响应文件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响应人随身携带。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

		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响应人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响应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

		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响应人解密成功后10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响应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响应人发起质疑，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7、响应人应在开标结束后，应该守在系统前，进行二轮或多轮报价或者磋商小组提出的答疑，报价和答疑时间为30分钟，若供应商错过时间或时间不够无法延时而导致文件无效或废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代理机构无义务必须通知到每个供应商进行报价或答疑。在开标及评审过程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监督人是无法携带通讯工具，供应商若出现问题导致文件无效或废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投标文件中要求响应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原件的，响应人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响应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响应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响应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人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方案编制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合同：指依据本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供货期，质保期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费用

3.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电子化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需有澄清或疑问，应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3 日内向采购人进行询问，采购人在收到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疑问后于 2 日内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书面答复发送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磋商响应供应商。

5.2 采购人将视情况在认为必要时于采购截止时间前答疑。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7、要求

7.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

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8、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9、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9.1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上传完后，为了验证CA锁是否正常，建议模拟解密下。

10、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0.1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首页“下载专区”中查看。

11、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11.1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 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的时间问题，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12、磋商截止时间

12.1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

14、磋商报价

14.1 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4.2 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报总价包含此项目中采购、安装、调试、运输、税金、培训、售后及伴随的其他服务等所有费用。

14.3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14.4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磋商响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4.5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4.6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二次报价。

15、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5.1证明磋商响应供应商是有资格参加磋商的。

15.2证明磋商响应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规定的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等义务。

16、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承诺书（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7、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开始生效，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8、磋商

18.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

18.2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18.3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18.4磋商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按时在线解密；

18.5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8.5.1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的为无效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因磋商响应供应商原因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 因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电子化磋商可以继续进行。

19、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由 3 人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2 人，在磋商会议开始后从相关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19.2 磋商小组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递交给采购人。

19.3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9.4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0、磋商程序

20.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评审磋商响应文件及集中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0.2 磋商小组首先对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 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审办法的要求， 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审过程。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第四章评审办法中形式、响应性评审的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初步审查。未通过资格性和初步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0.2.1 允许修正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0.2.2 磋商小组判断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磋商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0.2.3 实质性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拒绝，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

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

20.2.4 实质性未响应是指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了超出磋商文件中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预算金额、采购数量、交货期、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内容。

21、对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价

21.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且通过资格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完成后，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两家。

21.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4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5如果第一名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磋商响应供应商质疑。请磋商响应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磋商响应供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2.3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磋商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2.4 磋商响应文件澄清部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3、磋商原则和方法

23.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3.2 磋商在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

23.3 评审方法

23.3.1 初步评审（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确定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3.3.2 各磋商响应供应商依据各自情况进行最后报价。

23.3.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有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有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审报告。

25、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5.1 评审工作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在评审期间，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响应将会被拒绝。

25.2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磋商开始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5.3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6、定标、成交通知

26.1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26.3《成交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成

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项目，应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7、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2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出修改，如价格、服务承诺等。

28、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指定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8.2 采购人签发的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对违约方收取成交金额 2%的违约金。

29、特别注意事项：

29.1 磋商响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实质性响应材料的；

（2） 相互串通磋商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响应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

A、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C、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29.2 磋商响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 交货（完成）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3)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4) 被磋商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注：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完成）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0. 询问

30.1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31. 重新招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磋商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磋商方式,适用情形的；出现

影响磋商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终止竞争性磋商磋商活动的条款等；

（4）磋商截止时间后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重新组织采购，评审期间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重新组织采购。

32. 质疑程序及处理

32.1 若竞争性磋商响应人认为其磋商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满之日。

32.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质疑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磋商响应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磋商响应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磋商响应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磋商响应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章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委托书日；

3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

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2.4 提交质疑书时，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经营许可证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2.5 质疑书提交方式。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响应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2.6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磋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2.7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磋商响应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磋商响应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磋商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2.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3.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

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

项目类型/（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1.20%	1.70%	1.70%
100-500万元（含500万元）	1.00%	1.20%	1.20%
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0.70%	0.80%	0.70%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0.40%	0.50%	0.40%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0.25%	0.30%	0.25%

1亿--5亿元（含5亿元）	0.10%	0.10%	0.10%
5亿--10亿元（含10亿元）	0.045%	0.045%	0.045%
10亿--50亿元（含50亿元）	0.010%	0.010%	0.010%
50亿--100亿元（含100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基准价格，不含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标底的编制费用。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项目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为10000 万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如下：

100万元×1.2%=1.2万元

（500-100）万元×1.0%=4万元

（1000-500）×0.7%=3.5万元

（5000-1000）×0.4%=16万元

（10000-5000）×0.25%=12.5万元合计收费=1.2+4+3.5+16+12.5=37.2万元

附件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内容

一、呼叫系统							
序号	项目内容	技术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主机	电源：DC12V2A 传输方式：数字调幅 适用频段：315MHz±75KHz 接收灵敏度：-114dB 工作温度：-20℃∽-50℃ 工作湿度：10%∽90% 主机提示音喇叭：8Ω 2W 失真度：≦10% 1.采用无线调幅技术，分机号在线任意编号，安装调试更加快捷方便。 2.主机上面有指示灯提示，分机呼叫了相对应的指示灯闪烁，闪灯可以单个清楚分机号码 3.主机可以播报XX床呼叫 XX号呼叫 XXX床呼叫 XXX号呼叫 XXX房X床呼叫，XXX房卫生间呼叫 4.支持语音报号码，音乐振铃， 5.十级音量数控调节，可以调节 6.功能设置时,带语音提示操作	台	3	3250	9750	

2	屏幕显示器	安装方式：台式、壁挂、悬挂 外壳材质：ABS（台湾进口） 产品颜色: 酒红色 表面处理：磨砂 数码管显示颜色：红色 显示类型：一组3-5位数字可调（有储存功能） 电源输入：100-240V AC 50/60Hz 电源输出：DC 12V/1A 声音时长: 01-15个时长段(1个数字表示2秒) /报号次数 接收灵敏度: -114dBm 使用频段: 433.92MHz EMC抗干扰：强 可带呼叫器数量: 299个 提示方式: 7种音乐、3种场景语音报号 自动销号时间: 1-99秒, 00为无限显示 英文字母显示: A,B,C,D,E,F,H, P, J ,L 迅铃首款内置天线主机，距离远，稳定性强 双曲面 边框设计、全触摸调试按键 具备功放插口，具有数据下载功能 语音播报操作流程，具备报号功能 语音状态下，多种情景模式可选 方便、快捷的占位注册方式 待机显示时间 单键和多键两种按键模式可选 直接兼容多功能叫号器 可以设置呼叫号码显示的时长 可设置接收音乐的长短	台	1	1000	1000	

3	带手柄无线呼叫器	手柄线外型尺寸：86*33*13mm 手柄线长短：30cm（拉直105cm） 产品净重：53.8g 手柄线外壳材质：ABS（台湾进口） 表面处理：表面处理：水转印、原色 产品颜色: 奶白色 表面按键：PC（台湾进口）覆日本综研胶 按键寿命：百万次 按键数量：2个 发射频率：433Mhz 呼叫输出：20dB uV/m 频率偏差：0.5Mhz 待机电流：无 发射距离：1500米（空旷距离） EMC抗干性：强 EMI兼容性：符合国内标准 使用电池：Alkaline Battery 12V 23A/1节 电池寿命：一般可用12-18个月 防水程度：普通淋水	个	132	95	12540	
4	安装调试费（呼叫器）		项	132	80	10560	
5	显示器	24英寸 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刷新率：60Hz	台	2	400	800	
6	小 计					34650	
二、室内外家具及设施							
1	定制吊柜1	ENF级实木生态板　1600*900*350mm （含安装人工费）	㎡	30.24	660	19958.4	
2	定制吊柜2	ENF级实木生态板　1200*900*350mm（含安装人工费）	㎡	3.24	660	2138.4	
3	定制衣柜1	耐用高品质ENF级实木生态板　1600*2200*600mm（含安装人工费）	㎡	24.64	970	23900.8	
4	定制衣柜2	耐用高品质ENF级实木生态板　2000*2200*600mm（含安装人工费）	㎡	4.4	970	4268	
5	定制衣柜3	耐用高品质ENF级实木生态板　2200*2200*600mm（含安装人工费）	㎡	4.84	970	4694.8	

6	定制衣柜4	耐用高品质ENF级实木生态板　1200*2200*600mm（含安装人工费）	㎡	10.56	970	10243.2	
7	床头柜	ABS医用加厚材质　480*480*750mm	个	150	210	31500	
8	餐桌、椅	椅子：54*54*85mm（4把） 桌子：140*80*75mm 优质实木餐桌面，桌面圆角，耐高温、宜清洁 桌子具有适老化握手孔，椅子双边扶手	套	40	1460	58400	
9	户外长凳（含安装）	防腐实木 1200*39*39mm	条	10	410	4100	
10	扶手（含安装）	铝合金内芯，PVC抗菌面板　140mm高	条	130	120	15600	
11	挡鼠板	木饰面板 1800*600mm	个	4	125	500	
12	防滑垫	PVC材质 2200*700mm	张	2	23	46	
	防滑垫	PVC材质 3150*830mm	张	2	39	78	
	防滑垫	PVC材质 1760*2200mm	张	2	58	116	
	防滑垫	PVC材质 3300*850mm	张	2	42	84	
	防滑垫	PVC材质 3200*450mm	张	2	22	44	
	防滑垫	PVC材质 3100*750mm	张	3	35	105	
	防滑垫	PVC材质 2200*750mm	张	2	25	50	
	防滑垫	PVC材质 3100*1150mm	张	2	54	108	
	防滑垫	PVC材质 2150*660mm	张	1	21	21	
	防滑垫	PVC材质 2150*800mm	张	1	26	26	
	防滑垫	PVC材质 3170*1250mm	张	1	60	60	
	防滑垫	PVC材质 5100*500mm	张	1	39	39	
	防滑垫	PVC材质 4000*1400mm	张	1	85	85	
	防滑垫	PVC材质 1600*750mm	张	1	18	18	
	防滑垫	PVC材质 800*800mm	张	1	10	10	

	防滑垫		PVC材质 2200*420mm	张	1	14	14	
	防滑垫		PVC材质 3100*450mm	张	1	21	21	
	防滑垫		PVC材质 3100*1600mm	张	1	75	75	
13	2.8米布窗帘	107、202、404	阻燃2.8*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6.8	65	1092	
		301	2.8米深灰色布帘	米	5.6	50	280	
		407	阻燃2.82*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5.64	65	366.6	
		211	阻燃0.7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5	65	97.5	
		211	阻燃1.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3.2	65	208	
		210	阻燃1.7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3.5	65	227.5	
		避难间	阻燃2.31*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4.62	65	300.3	
		103	阻燃2.3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4.72	65	306.8	
		201、401	阻燃2.4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9.8	65	637	
		312	阻燃2.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0.4	65	676	2窗
		209	阻燃2.6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5.3	65	344.5	
		309、310	阻燃2.7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1	65	715	
		208、402	阻燃2.78*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1.12	65	722.8	
		207	阻燃2.7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5.52	65	358.8	
		408	阻燃2.84*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5.68	65	369.2	
		211、306	阻燃2.8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1.4	65	741	
		305、403	阻燃2.8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1.44	65	743.6	
		107、105、211、304	阻燃2.9*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29	65	1885	211室2窗
		106、206、204、203、205、413	阻燃2.9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35.4	65	2301	

		302、303	阻燃3*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2	65	780	
		406、412	阻燃3.0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2.2	65	793	
		405	阻燃3.06*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6.12	65	397.8	
		311、410、411	阻燃3.1*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18.6	65	1209	
		307	阻燃3.2*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6.4	65	416	
		308	阻燃3.25*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6.5	65	422.5	
		211	阻燃3.7*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7.4	65	481	
		409	阻燃4.2*2深灰色遮光布帘	米	8.4	65	546	
		洗澡间	防水1.73*2.35灰色柔纱帘	米	4.1	45	184.5	
		301	2.5*2米深灰色布帘	米	5	50	250	
		301	3.1*2米深灰色布帘	米	6.2	50	310	
		餐厅	2.7*2山水白沙	米	5.4	45	243	
		餐厅	2.8*2山水白沙	米	11.2	45	504	2窗
		餐厅	3.0*2山水白沙	米	6	45	270	
		铝合金静音直轨	含安装	米	138.3	15	2074.5	
		铝合金罗马杆	含安装	米	11.3	15	169.5	
14	厨房用具及日杂清	兴贤里特困供养中心	锅、碗、瓢、盆、铲子、勺子、置物架、菜刀、擀面杖、饭盒、剪子、托盘、油缸、盘子、桶、托盘、菜筐、菜板、刷子、保鲜膜、清洁用具及用品等	批	1	9945	9945	
		石龙头供养中心	锅、碗、瓢、盆、铲子、勺子、置物架、饭盒、保鲜膜、清洁用具及用品等	批	1	2900	2900	
		45L蒸煮锅	45L蒸煮一体锅，可煮可蒸，220V	个	2	520	1040	
		45煮面桶	φ45电热复底煮面桶，220V、9KW	个	1	550	550	

	洁用具	3层推车	加厚不锈钢制作三层推车，自带静音轮	个	3	398	1194	
		高温消毒柜	双开门消毒柜，可用于餐具消毒，220V、0.75kw	个	1	1690	1690	
		食品留样柜	食品冷藏留样柜，恒定温度，分层管理，220V、0.75kw	个	1	1000	1000	
		开水器	9kw全自动开水器，不锈钢机身，全铜加热管，220V、9kw	台	2	480	960	
		80cm电磁大锅灶	φ80电磁大锅灶，380V、21kw,可炒、可煮、可蒸	个	1	2100	2100	
		24层蒸车	24层电热蒸饭车，自动上水带溢水阀，380V、24KW	台	1	2900	2900	
15	小计						222006	
三、消防整改								
1	2.5双胶线			盘	1	280	280	
2	疏散指示贴			张	20	5	100	
3	双面疏散指示灯			个	5	36	180	
4	自救卷盘软管			盘	1	40	40	
5	卷盘阀门			个	6	15	90	
6	消防电路整改			项	1	1500	1500	
7	电路辅料			批	1	50	50	
8	液体胶			支	3	10	30	
9	改栓头人工费			个	18	220	3960	
10	改卷盘人工费			个	8	130	1040	
11	改栓头、卷盘辅料			批	1	1000	1000	

12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净含量：5±0.1kg 使用温度：-20℃-+55℃ 经国家3C认证合格 执行新国标，提供质量检验合格报告	2	100	60	6000	
13	小计					14270	
四、消防监测设备转运							
1	原智慧电气火灾监测设备拆除费	拆除地点：卢氏县12个乡镇敬老院(管道口、沙河、狮子坪、双槐树、双龙湾、横涧、木桐、徐家湾、官坡、潘河、范里、汤河各2套)	套	24	100	2400	
2	智慧电气火灾监测设备安装费	安装地点：卢氏县县城4个养老中心(重度残疾6套、莘城7套、特困6套、甘美合同5套)	套	24	200	4800	
3	智慧电气火灾监测设备搬运及安装辅材费	原卢氏县12个乡镇敬老院拆除的24套监测设备运至4个养老中心,并安装	套	24	50	1200	
4	小计					8400	
五、网络改造							
1	无线路由器	WiFi6规格:AX1500双频并发，最高速率1501Mbps 网口:4个全千兆自适应WAN/LAN口，支持盲插	个	20	180	3600	
2	交换机	8口全千兆非网管	个	3	95	285	
3	网线	国标	米	440	2	880	
4	电源线	2.5平方	米	315	3	945	
5	插座	5孔	个	18	20	360	
6	线槽		根	67	3	201	
7	复合线		米	80	2.5	200	

8	排插		个	2	15	30	
9	旧摄像头拆除费		台	8	30	240	
10	旧摄像头利用安装费		台	3	50	150	
11	网线整理及布设人工费		天	3	450	1350	3人/天
12	有线电话		部	1	190	190	
13	安装调试人工费		项	2	450	900	3人/天
14	**小计**					**9331**	
六、监控升级							
1	监控拆除费	卢氏县木桐乡敬老院10台； 卢氏县官道口镇敬老院13台； 卢氏县双龙湾镇敬老院12台； 卢氏县横涧乡敬老院14台； 卢氏县徐家湾乡敬老院5台； 卢氏县汤河乡敬老院7台； 卢氏县沙河乡敬老院9台； 卢氏县官坡镇敬老院12台； 卢氏县潘河乡敬老院7台； 卢氏县狮子坪乡敬老院13台； 卢氏县双槐树乡敬老院11台； 卢氏县范里镇敬老院6台； 卢氏县康寿苑养老中心7台； 卢氏县幸福康养服务中心6台.	台	132	30	3960	
2	部分养老院黑屏的监控维修	卢氏县东明镇敬老院4台； 卢氏县五里川镇敬老院1台； 卢氏县瓦窑沟乡敬老院3台； 卢氏县甘美和同颐养院6台。	台	14	150	2100	

3	杜关镇养老院监控系统	原旧枪机摄像头解密	原旧枪机摄像头解密	台	16	50	800	
		监控户外专用箱	防水铁皮	个	3	80	240	
		超五类网线	每箱305米	箱	3	690	2070	
		布线巡线费		米	200	2	400	
		安装调试人工费		项	16	150	2400	
4	民政办公监控整改	原大华牌旧摄像机解密	大华摄像机解密	台	4	50	200	
		硬盘	8T	台	4	2500	10000	
		光纤收发器	安装方式 机架式 光纤类型 单模 功能 光电转换 网络连接方式 光纤 输出电压 5伏特	台	8	150	1200	
		光缆	8芯单模光缆	米	300	0.8	240	
		网线	国标超五类	箱	3	680	2040	
		高清线	1.5米 支持4K30HZ频率	条	1	13	13	
		HDMI切换器 5进1出	5进一出 支持4K30HZ频率	台	1	140	140	
		布线巡线费		米	1200	2	2400	
		安装调试人工费	安装、调试	项	1	1500	1500	
5	甘美和	摄像头枪机支架	国标防水户外	个	18	6	108	
		原大华牌旧摄像机解密	大华摄像机解密	台	22	50	1100	

	同监控系统新增	超五类网线	每箱305米	箱	3	690	2070	
		POE中继器	3口POE中继器 百兆输出 1输入2输出	台	6	70	420	
		立杆	方钢不锈钢	个	7	200	1400	
		布线巡线费		项	600	2	1200	
		安装调试人工费	安装、调试	项	22	150	3300	
6	特困养老中心监控系统	原大华牌旧摄像机解密	大华摄像机解密	台	3	50	150	
		超五类网线	每箱305米	箱	1	690	690	
		POE中继器	3口POE中继器 百兆输出 1输入2输出	台	1	100	100	
		布线巡线费		米	100	2	200	
		安装调试人工费	安装、调试	项	3	150	450	
7	**小计**						**40891**	
七、AI算法识别边缘计算网关								
1	卢氏县瓦窑沟敬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23000	23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老院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2	卢氏县五里川镇敬老院	16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16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16500	165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3	卢氏县东明镇敬老院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2	23000	46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2	300	6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4	卢氏县朱阳关镇敬老院	8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8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1	9500	95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5	卢氏县杜关镇敬老院	16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16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16500	165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6	卢氏县文峪乡敬老院	16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16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16500	165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7	卢氏县甘美和同颐养院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2	23000	46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2	300	6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8	卢氏县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23000	23000	

	特困供养中心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9	卢氏县特困供养中心	16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16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16500	165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10	莘城养老中心1号楼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2	23000	46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2	300	6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11	莘城养老中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1	23000	23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1	300	300	

	心2号楼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12	莘城养老中心3号楼	32路边缘计算设备	最大支持32路监控画面实时AI动态分析，具备音频输出接口，可以联动语音报警，AI算法可定制，单个画面允许同时部署3-5个算法分析	台	2	23000	46000	
		音柱	POE供电，支持与交换机直接连接，室外防水，单个功率20W	台	2	300	600	
		软件使用费	终身免费升级	项	1	2000	2000	
		部署调试费	/	项	1	1800	1800	
13	核心本地部署主机（小型服务器）		对全县所有本地计算网关进行集中管理， 要求集中管理20台计算网关流畅运行， 可以远程管理任意养老机构，本地储存本地运行，报警周期支持缓存2个月内， 支持对接腾讯、阿里等小程序接口。	台	1	5999	5999	
14	小计						384899	
合　计							714447.00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投标函签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签章或标注的内容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响应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且已参加社会保险，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2025年度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或自行承诺）；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或近三个月企业税收证明材料）

		诚信承诺及网站查询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等问题。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3、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招标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磋商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或打印页，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其他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资料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供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投标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其他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技术部分：55分 商务部分：15分

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2.2	报价（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初步审查且第二轮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30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超出采购人预算价的响应报价为无效报价。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3	技术标（55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0-25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25分；技术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负偏离）,每有一项不满足在25分上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总体思路及服务实施方案（0-10分）	项目实施方案要素针对性强、完整无缺项、详实、阐述清晰、重点突出、可操作性强，能完全满足各项内容需求的，得10分； 项目实施方案较完整且无缺项，虽存在部分内容表述不足但其内容重点突出、具有可操作性、满足各项内容需求的，得5分； 项目实施方案中有缺项的该项不得分；其它小项其内容重点不太明显、操作的可行性复杂，可能影响到技术偏差的，得3分； 未提供方案或者提供的方案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运输供货保障方案（0-10分）	有详细的供货保障方案，且具有明确的工作流程，措施科学、完整的，得10分。 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但工作流程一般，措施较为科学的，得5分。 内容差或者不完整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质量保证措施（0-10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10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5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
2.4	商务标（15分）	业绩（0-9分）	投标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9分。（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具体时间以合同为准，没有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的内容、形式(含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问题方案(含应急突发事件)；出现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售后保障服务方案详实、条理清晰、步骤具体，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6分； 2、售后保障服务方案基本详实、条理基本清晰、步骤基本具体，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条理清晰度一般、步骤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综合得分= 报价得分+技术标＋商务标

1．磋商小组对所有评审项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2．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3位，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2位，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招标人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以上评分项若缺项的，该项为 0 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2.1.2 形式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由磋商小组审核。

以上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最后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最后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邀请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报价，磋商报价为供应商最终有效报价。

3.2.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

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3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4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5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6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3.4.3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5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X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X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X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日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 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商议）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

能。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_____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供应商须保证如期完成供货，并协助采购人顺利完成验收工作，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期完成供货保证书。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

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_____ 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

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

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卢氏县公办养老机构整合改造提升项目

二标段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 _____（项目名称）（标段）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磋商函附录中的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质量要求_____，交货期____，质保期____，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供货服务。

2.据此函，经考察现场并认真研究磋商文件后，我方同意：

2.1根据项目情况，自主报价参与商务投标报价并承担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内容及服务（报价表附后）。

2.2接受采购人“合同文本”中条款的所有要求。

2.3一旦我方成交，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时的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2.4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60日历天。本响应文件在截止日起即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5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2.6承认报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标准。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2.7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8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所投标段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元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注：1、投标报价仅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2、此处为第一轮报价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此时的最低报价并不是成交的条件。

供应商：（公章签章）

联系人：　　电话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一：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								
报价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需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

2. 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3.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

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签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标段）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单位： （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四、投标承诺书

致：卢氏县养老服务中心

我方已充分了解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愿意遵照本项目磋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参与竞标，并承诺如下：

1、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参与本项目竞标活动。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及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4、我方承诺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如我方违反以上承诺，愿意接受本项目预算金额10%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情况一般介绍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td><td>网址</td><td></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员工总人数：</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经营范围备注</td><td colspan="4"></td></tr>
</table>

附：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

六、技术标

七、商务标

八、磋商响应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说明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